

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武陟县北郭乡人民政府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河南盛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有关法律规
定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就黄河流域横向生态沁河
支流二四区涝河(西余会至韩余会段)生态修复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
商一致，共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 工程名称：黄河流域横向生态沁河支流二四区涝河(西余会至韩余会段)生态
修复项目。
2. 工程地点：河南省焦作市武陟县北郭乡。
3. 工程采购编号：武财招标采购-2024-26。
4. 资金来源：省级财政+县级财政。
5. 工程内容及规模：①二四区涝河连通工程；②二四区涝河内西余会大坑生态
治理工程；③西余会扩建250m³/d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。
6. 工程承包范围：该项目的总承包即设计、施工、安装调试等交钥匙工程。

二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4年10月28日。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5年1月28日。

工期总日历天数：90天。

三、质量标准

1. 设计质量标准：应达到国家、行业和地方颁发的现行有效的设计技术规范和
规程、技术标准规定，能顺利通过施工图审查机构等有关部门的审查。
2. 施工质量标准：达到国家、行业及地方相关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

四、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

1. 签约合同价（含税）暂定为人民币（大写）伍佰零壹万玖仟玖佰肆拾元（小写：
¥5019940.00元），其中：

设计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拾壹万肆仟壹佰肆拾元（小写：¥114140.00元）；

施工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肆佰玖拾万零伍仟捌佰元（小写：¥4905800.00元）。

2. 合同价格形式:

设计: 经评审后最终价的 52 %。

施工: 经评审后最终价的 95 %。合同价格形式为综合单价合同, 按实际发生工程量, 依据施工当期最新定额 (16定额, 项目实施过程中国家发布新的定额, 适用新的定额标准) 及焦作市武陟县当期工程信息价进行组价, 如焦作市武陟县没有信息价的参照焦作市当期工程信息价, 都没有相应信息价的由发包人、承包人、财政评审三方参考市场价格共同认质认价, 认质认价以平均价格为准。其中建安费按审计 100 %进行结算, 其他费用不参与下浮。

五、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

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: 彩鹏; 证号: 豫241202152556。

六、合同文件构成

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:

- (1) 中标通知书 (如果有);
- (2)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(如果有);
- (3) 专用合同条件及《发包人要求》等附件;
- (4) 通用合同条件;
- (5) 承包人建议书;
- (6) 价格清单;
- (7)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,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。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。

七、承诺

1.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、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。
2.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勘查设计、采购和施工等工作,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,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, 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。

八、订立时间

本合同于 2024 年 8 月 8 日订立。

九、订立地点

本合同在 武陟县北郭乡人民政府 订立。

十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生效。

十一、合同份数

本合同一式 捌 份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 肆 份。

发包人：武陟县北郭乡人民政府（盖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温向军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住 址：

电 话：

承包人：河南盛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强田富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

住 址：

电 话：

开户银行：工行郑州未来支行

账 号：1702 0229 0900 0148 985